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113　公司简称：金能科技

2020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能科技	60311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忠霞	陈丽君
电话	0534-2159288	0534-2159277
办公地址	山东省齐河县工业园区西路1号	山东省齐河县工业园区西路1号
电子信箱	jinnengkeji@jin-neng.com	jinnengkeji@jin-ne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353,101,825.56	8,662,925,044.02	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69,247,173.44	5,893,913,787.57	6.3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493,225.27	170,595,604.76	147.07
营业收入	3,713,711,089.57	4,177,394,391.21	-1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855,035.50	392,327,255.21	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5,421,148.03	330,335,293.05	13.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2	7.75	减少0.7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58	8.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8	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0,45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秦庆平	境内自然人	29.07	196,499,200	0	质押	53,100,000
秦璐	境内自然人	17.75	120,000,000	0	无	0
王咏梅	境内自然人	3.26	22,060,000	0	无	0
北京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19,313,923	0	无	0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19,289,691	0	无	0
君创百基（齐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14,061,769	0	无	0
天一和（齐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10,994,900	0	无	0
林旭燕	境内自然人	1.48	10,000,0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15	7,775,67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未知	0.87	5,875,4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秦庆平、王咏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秦璐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王咏梅为秦庆平之配偶，秦璐为秦庆平与王咏梅之女。2.北京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国投协力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同时为国投创新基金的基金管理人。3.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伊始，新冠肺炎疫情突发，给国内外经济带来冲击和挑战，随着国家一系列防疫政策和措施的实施，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企业逐步复工复产，但国外疫情的不断蔓延给国内企业带来不利影响，加之，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国内外经济不确定及不稳定因素增加。面对危机与挑战，公司领导精准市场战略布局，上下齐心，共克时艰，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青岛新材料与氢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紧锣密鼓，有序进行。截至报告期末，90万吨/年丙烷脱氢与8×6万吨/年绿色炭黑循环利用项目、2×45万吨/年高性能聚丙烯项目（一期）分别投入23.42亿元、4.46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综合毛利率为20.80%，较上年同期增加5.68%，实现营业收入37.14亿元，同比减少11.1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29亿元，同比增加9.31%，主要原因系产品盈利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5亿元，同比增加13.65%，主要原因系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的营业收入及占比增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分产品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1	焦炭	188,270.79	60.15%	-11.52%
2	炭黑	58,467.24	18.68%	-19.14%
3	白炭黑	6,290.15	2.01%	-18.13%
4	甲醇	12,272.63	3.92%	-22.22%
5	山梨酸钾	19,520.77	6.24%	9.75%
6	对甲基苯酚	8,651.39	2.76%	-27.29%
7	纯苯	1,669.31	0.53%	-70.37%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秦庆平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120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20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秦庆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锦城科贸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南京金能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二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 报备文件

1、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4、《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121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20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潘玉安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 报备文件

1、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3、《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122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吸收合并基本情况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锦诚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锦诚”）吸收合并南京金能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金能”），吸收合并完成后，南京锦诚作为吸收合并方存续经营并取得南京金能的全部资产、负债、人员等，南京金能作为被吸收合并方依法注销。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吸收合并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京金能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3、成立日期：2017年8月31日

4、注册地址：南京市溧水区晶桥集镇

5、经营范围：项目投资、风险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焦炭、焦粉、炭黑、山梨酸、山梨酸钾、煤炭、钢材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构成：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7、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6,926.03
净资产	25,041.62
项目	2019年度
净利润	12,970.50

三、合并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京锦诚科贸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000万元整

3、成立日期：2020年6月15日

4、注册地址：南京市溧水区晶桥集镇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仪器仪表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炼焦；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构成：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四、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锦诚吸收合并南京金能，吸收合并完成后，南京锦诚作为吸收合并方存续经营并取得南京金能的全部资产、负债、人员等，南京金能作为被吸收合并方依法注销。

合并基准日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予以确定，合并双方将依 法履行审批程序，办理相关资产移交、资产权属变更登记、变更、注销等相关手续。

五、本次吸收合并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为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锦诚吸收合并南京金能，南京锦诚和南京金能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之内，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整体经营发展和盈利水平无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123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0年第二季度	2019年第二季度	变动比率（%）
焦炭	产量	吨	425,931.91	550,583.51	-22.64%
	销量	吨	441,429.72	548,003.37	-19.45%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844,933,287.06	1,095,494,251.09	-22.87%
炭黑	产量	吨	70,168.08	70,967.48	-1.13%
	销量	吨	68,634.58	69,817.91	-1.69%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260,035,302.46	404,310,671.88	-35.68%
白炭黑	产量	吨	7,470.76	9,340.80	-20.02%
	销量	吨	7,683.05	9,620.15	-20.14%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32,527,954.95	42,752,692.79	-23.92%
甲醇	产量	吨	39,134.91	43,525.28	-10.09%
	销量	吨	38,996.81	44,057.88	-11.49%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52,802,211.00	84,111,658.52	-37.22%
山梨酸及山梨酸钾	产量	吨	3,527.24	3,217.51	9.63%
	销量	吨	3,660.52	3,231.26	13.28%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01,274,128.99	85,113,638.57	18.99%
对甲基苯酚	产量	吨	2,989.02	3,913.08	-23.61%
	销量	吨	2,869.05	3,779.58	-24.09%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51,038,326.05	70,178,412.27	-27.27%
纯苯	产量	吨	8,173.46	14,585.29	-43.96%
	销量	吨	5,582.46	14,967.50	-62.70%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6,693,057.88	55,766,928.49	-70.07%

（二）主要产品的平均售价情况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0年第二季度	2019年第二季度	变动比率（%）
焦炭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1,914.08	1,999.06	-4.25%
炭黑			3,788.69	5,790.93	-34.58%
白炭黑			4,233.73	4,444.08	-4.73%
甲醇			1,354.01	1,909.12	-29.08%
山梨酸及山梨酸钾			27,666.60	26,340.73	5.03%
对甲基苯酚			17,789.28	18,567.77	-4.19%
纯苯			2,990.27	3,725.87	-19.74%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经营指标	单位	2020年第二季度	2019年第二季度	变动比率（%）
煤炭	平均单价（不含税）	元/吨	1,033.14	1,233.24	-16.23%
煤焦油			2,015.02	2,933.28	-31.30%
蒽油			1,921.52	3,160.46	-39.20%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 8月28日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0-043

2020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青岛双星	股票代码	0005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兵	李珂
办公地址	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6楼	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6楼
电话	0532-67710729	0532-67710729
电子信箱	gqb@doublestar.com.cn	gqb@doublestar.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16,096,562.80	2,159,054,145.50	-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490,947.81	29,646,839.12	-25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446,355.24	-42,650,189.64	-10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2,742,719.74	-172,198,002.03	-58.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	0.80%	-2.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252,613,295.34	9,881,147,932.18	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39,868,842.90	3,389,659,796.70	-1.4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3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96%	248,209,199	49,034,914	质押	46,589,00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国信金控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5.57%	46,164,797			
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9%	28,944,104			
天津源和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2.77%	22,924,407			
济南国惠兴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53%	12,638,231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3%	11,820,973			
#戴文	境内自然人	0.98%	8,129,439			
杭州江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0.53%	4,415,046			
叶继强	境内自然人	0.49%	4,08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42%	3,451,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国信金控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戴文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8,129,439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8,129,439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并愈演愈烈，国内外经济形势中的不确定与不稳定性因素明显增多，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市场变化。

一季度，由于下游企业复工延缓，国内外物流不畅等因素导致国内销售订单和出口订单延后或减少。根据市场的变化，公司全力推广“新零售、新业态、新模式”的“三新”战略：积极拓展线上下单、线下服务“新零售”，创造轮胎新零售第一品牌；跨界融合，创造“胎轮合一”“新业态”；大力推广“胎联网”，创造由“卖轮胎”到“卖公里数”新业务模式。

二季度，面对海外疫情逐渐扩大等不利因素，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坚持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两手抓、两不误”，并继续全力推广“三新”战略，效果突显：

①与阿里、京东、苏宁等共同创造的“新零售”模式，已收到了明显效果；与海尔日日顺、正兴、齐鲁云商等正在全力打造跨界融合的“新业态”；与飓风、汇通达等正在全面实施“卖公里数”和“S2C”新模式；

②与车行易开展后市场增值业务合作，通过公司与车行易融合汽车后市场服务网络、大数据平台等优势资源，为线上、线下用户提供标准化、专业化的服务；

③与汇通达开展战略合作，并成立合资公司，共建农村汽车后市场销售服务生态系统，打造农村汽车后市场第一品牌；

④联合齐鲁云商共同举行了“云胖带您参观轮胎智慧工厂”的线上直播活动，吸引了广大司机朋友和轮胎用户，获得热烈反响；

⑤与途虎养车达成战略合作，在品牌共建、产品研发、消费者服务等方面进行深度融合，实现双星工业4.0智能化工厂与途虎养车“线上预约+线下安装”的一体化服务完美对接，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专业服务，携手推动中国汽车后市场智慧转型；

⑥携手平安旗下壹账通，为壹账通平台线上用户提供标准化、专业化的道路救援服务。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第二季度国内市场订单大幅增加，国内市场收入环比增长超过100%，整体营业收入环比增长超过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环比增长122.18%，实现盈利。

由于受一季度疫情影响，上半年总体利润仍然亏损。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1,61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4,549万元。

2020年下半年，公司将进一步实施“三新”战略，继续创新营销模式，同时加速海外新战略实施；7月份，公司控股股东双星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已签署协议，未来战略投资者将提供能够支持双星发展成为千亿级世界一流企业所需的资源，随着战略投资者资源的导入，未来盈利将逐步改善。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执行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简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预收账款调整为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列示。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新设/减少子公司而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新设公司为青岛海琅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吉林省双星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安捷斯达轮胎有限公司；减少的子公司为：青岛星豪科技有限公司，辽宁星猴科技有限公司，甘肃星猴快修商用车服务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0-041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柴永森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20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0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0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选举公司独立董事权锡鉴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变更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全部由外部董事组成。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聘任王玉坚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已于2020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附件：

个人简历

1、权锡鉴先生，196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2001 年入选山东省理论人才“百人工程”。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省管理学会会长，自2019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健特生物、青岛碱业、红星发展、新华锦国际、东方铁塔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权锡鉴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王玉坚先生，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山东省高端会计人才。2006年7月至2016年6月任中冶东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2016年7月至今先后任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本部财务部长、中央研究院财务部部长、云网财务部部长、营销本部财务部长。曾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玉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0-042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监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刚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20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0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0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9日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0-044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原财务负责人张朕韬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张朕韬先生因工作范围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张朕韬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张朕韬先生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朕韬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7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则的要求，张朕韬先生所持股份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2020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王玉坚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王玉坚先生的个人简历请参阅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0-045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原监事高珺女士，原职工代表监事王玉坚先生、王倩倩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

高珺女士因组织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高珺女士将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珺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高珺女士担任监事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王玉坚先生、王倩倩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王玉坚先生、王倩倩女士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玉坚先生、王倩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

2020年8月27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瑞令先生、谭贞磊女士、杨娜娜女士为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张瑞令先生、谭贞磊女士、杨娜娜女士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9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张瑞令先生，198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物理专业，本科学历。2013年7月至2015年6月任浙江沁园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中心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5月任青岛海尔施特劳斯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网络运营经理；2016年5月至2019年7月任青岛双星海外贸易有限公司战略主管、云网本部战略经理、小胎事业本部战略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公司战略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瑞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谭贞磊女士，198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10年至2018年5月任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平台会计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谭贞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杨娜娜女士，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法学专业，硕士学位，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11年7月至2019年8月任海尔集团法务部法务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法务平台法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杨娜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0-072

债券代码：113555　债券简称：振德转债　转股代码：191555　转股简称：振德转股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振德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股价自 2020 年 8月 8日至 2020 年 8月 28日期间再次触发“振德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本次不行使“振德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2、2020年11月7日前，如公司触发“振德转债”的赎回条款均不行使“振德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3、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9]2008号）核准，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公开发行了4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4,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3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4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振德转债”，债券代码“113555”。

根据《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振德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至2020 年 8 月27日收盘，“振德转债”未转股余额为23,500万元。但公司的股票自2020年8月8日至2020年8月28日期间，满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4.01元/股）的 130%（含 130%）”，已触发“振德转债”赎回条款。公司已于2020年8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振德转债”的议案》，决定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0年8月8日至2020年11月7日），如公司触发“振德转债”的赎回条款均不行使“振德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振德转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20-082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8月28日，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75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将《决定书》公告如下：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胡建平、陈芳、朱小素、任锋：

经检查，你们存在以下问题：

一、收购相关信息披露不准确、不完整

你公司在收购厦门游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动网络”）过程中，对于部分游戏充值流水信息、部分交易对手方信息的披露不准确、不完整。

二、关联关系信息披露不准确

你公司在收购游动网络后，未及时规范游动网络在经营管理等方面存在的不合规行为，未发现游动网络与部分客户存在关联关系，导致相应的信息披露不准确。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胡建平、副总经理陈芳、财务总监朱小素、时任董事会秘书任锋对上述问题再各自职责范围内负有责任，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公司应充分吸取教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并切实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管理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或不规范情形进行全面梳理和整改，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你公司应当在2020年9月10日前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杜绝今后再次发生此类违规行为。

如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将按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本次整改为契机，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8月28日